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本科课程建设管理办法（修订）

第一条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推进我校上海高水平地方应用型大学建设和一流本科建设，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彰显“诚信为本、学验并重”的人才培养特色，全面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优化课程结构，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不断提升我校课程建设水平，充分发挥课程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作用。

第二条 建设目标

对标国家和上海市课程建设“双万计划”，以高素质人才培养为目标，深化校院两级课程管理，推进网络教学平台建设和应用，强化以“互联网+”为基础的持续质量改进机制，形成具有立信特色的应用型课程体系。集中打造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和社会实践类“金课”，建设十门级达到国家和上海市一流水平的金课，百门级校级金课，千门级高质量课程。加强一流本科课程教学团队建设，打造一支专注本科教学、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方法技术娴熟教学名师队伍，成为一流本科教育的中坚力量，为培养适应新时代发展需要的高素质财经人才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三条 总体要求

1. 强化课程思政，服务社会需求。以学生为中心，强化课程育人，服务创新驱动发展、上海“五个中心”建设需求和“长三角一体化”等重大发展战略需求，对接行业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2. 深化教学改革，突出特色优势。强化结果导向，优化课程体系，遵循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依托优势学科，突显专业特色，建立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实现矩阵，将毕业要求分解落实到课程体系和教学环节之中。

3. 优化质量保障，打造立信金课。注重持续质量改进，建设高质量课程，加强信息技术与课程建设的深度融合，全面梳理课程的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淘汰“水课”、打造“金课”，合理提升学业挑战度、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建设一批从课程内容到教学方法上能体现“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的校级金课。

第四条 课程设置

1. 课程设置必须符合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坚持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对标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对达到开课条件的课程纳入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 对标专业认证要求，课程设置应体现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特色，系统规划课程及课程内容，不同课程之间做好内容的衔接，避免随意化、碎片化，避免课程内容简单重复。

4. 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对课程设置，在学分、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材和教学环节有刚性要求的，严格按照上级规定。

5. 课程主讲教师政治立场坚定，具备承担课程建设的能力。

6. 各类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课程均须有完整的教学大纲、配套教材等教学资料，并按规定要求进行论证、审核后实施。

7. 申请开设的实验和实践教学类课程设置应具备开展课程教学所需器材、实验设备等条件，如达不到硬件条件要求，应暂缓设置。

第五条 基本内容

1. 教学内容。实现思想政治育人与知识能力育人的有机统一。结合专业特点，及时更新教学内容，把学科前沿和实践经验融入课堂教学，拓展课程深度和广度，体现高阶性和创新性，形成特色鲜明的课程教学内容。

2. 教学团队。要形成一支政治思想素质高、结构合理、人员稳定、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效果好且满足教学需要的教学团队。教学团队应组织开展教研活动，加强研讨，持续改进教学，有提高青年教师专业和教学能力的明确措施保障。

3. 实践教学。注重理论与实践、课内和课外相结合，鼓励行业专家参与实践教学，不断完善课程实验和实习教学平台，加强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引导学生学以致用。

4. 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围绕教学积极开展教学研究和改革，不断提升教学水平，形成一定数量的教研论文和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结合课程特点，开发和应用教学案例、实验实训项目等教学资源。

5. 教学方法与手段。创新教学方法，积极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充分利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开展混合式教学，引导学生自主学习，根据学生学习效果及时改进课堂教学。

6. 网络教学资源。网络教学资源丰富，定期更新，应用率高，网上师生互动良好。能够为学生提供丰富的自主学习资源和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网络资源应包括课程介绍（中英文）、教学大纲、授课计划、授课视频、网络课件、习题库、案例库、试题库、参考资料等。

7. 教材建设与选用。鼓励建设立信特色的教材。马工程课程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通识必修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教材优先选用国家公布的优秀教材。

8. 课程考核评价。科学设计课程考核方式和项目，创新课程考核方式，全面考查学生所学基本知识、基本技能，检验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9. 促进学生发展。专业核心课程聚焦于解决本专业复杂问题能力的培养，积极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教学，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指导学生参与学术科技作品、国内外的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大赛。

第六条 网络教学

1. 学校开设全部课程应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中列明课程中英文简介、教学团队、教学大纲、教材和辅助资料、教师辅导答疑等课程基本信息。

2. 学校鼓励教师、教学团队将课程建设和互联网技术融合，利用网络教学平台组织教学，及时更新课程基本信息、教学讲义（PPT等）、教学视频、习题库、章节测验等内容，加强与学生的上课下互动。

3. 学校充分利用网络教学平台开展各级各类课程认定工作，课程网络教学平台建设、运行情况，将作为课程认定的必要依据。

第七条 课程管理

课程建设实行学校、学院两级管理。

1. 学校教务处作为学校课程建设归口管理部门，明确课程建设各项要求，负责学校课程平台建设，对二级学院开展课程建设进行指导和服务，对二级学院课程建设规划的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对二级学院金课建设情况进行考核评价，组织开展校级及以上金课的申报、遴选和建设工作。

2. 二级学院是课程建设的主体单位，负责制定本学院课程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并对本学院开设的课程进行日常管理和课程建设。学院课程建设规划应覆盖全部课程，规划期内学院课程建设要完成校级金课不低于学院全部课程的 30%，同时校级金课建设应覆盖本学院相关专业的核心课程。

3. 学校教务处每年组织一次校级金课遴选和认定，经学校组织考核评价，建设成效显著、教学效果优良的院级金课列入学校金课建设，学校建设金课门数占全校课程门数 10%左右，原则上，学校根据二级学院推荐，在认定的校级金课中择优申报上级金课。

4. 各级各类金课的遴选和认定，必须坚持公平、公开、质量第一的原则。金课遴选和认定（验收）单位应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教学委员会审议、公示无异议后予以立项建设和认定（验收通过）。金课的遴选和认定（验收）一般由至少 3 位教育领域和相关学科专家组成，其中校外专家一般不少于 1 位，2/3 及以上专家同意通过视为课程认定（验收通过）。

5. 各类金课项目建设周期一般为 2 年，最多可申请延期一年。课程建设项目验收未获通过的，学校将取消课程立项，剩余建设经费将不予发放，取消课程负责人以后 2 个年度内申请各类各级教学项目、教学奖项的资格。

6. 学校不定期组织专家或专业机构对各类各级立项建设的课程建设项目进行抽查评价，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学院反馈，并督促落实整改。学院应加强课程建设日常管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促相关教师及时整改。

7. 课程管理采取统一归口原则，一门课程原则上只能由一个教学单位负责建设管理。立项建设课程实行课程负责人责任制，课程负责人根据建设要求具体落实课程建设任务，并接受校院两级的监督检查。

第八条 组织保障。

1. 学校成立课程建设协调小组，由分管校领导、教务处相关负责人、二级学院教学副院长组成，统筹协调课程建设中的相关问题。

2. 学校将课程建设规划及其实施成效、校级及以上金课建设情况作为二级学院聘期教学目标任务考核的主要内容。

第九条 经费保障。

1. 教务处每年根据二级学院课程建设规划、完整年度开课门数的情况、拟

认定校级及以上金课建设情况，核拨相关课程建设经费至二级学院。教务处根据上一年度二级学院课程建设成效对核拨经费进行动态调整。二级学院负责本学院课程建设，在学校核拨二级学院经费以及专项经费中统筹安排各类各级课程建设经费。

2. 拟认定金课建设项目经费分三次下拨，立项后拨付 50%，课程中期检查通过后拨付 30%，验收通过拨付 20%。拟认定各类金课经费标准如下：

(1) 原则上院级金课支持经费一般不低于 1 万元/学分，其中全英语和在线课程可以适当增加；其他院级课程建设经费标准由二级学院自行确定。拟认定校级金课建设支持经费一般不低于 2 万元/学分(和院级金课支持经费不重复核拨)。

(2) 获得上海市级金课立项课程的支持经费标准一般不低于 3 万元/学分，获得国家级金课立项课程的支持经费标准一般为 5 万元/学分，支持经费由学校统筹安排。其中，获批市级及以上金课建设项目的课程教学团队纳入骨干教师激励计划创新团队建设，给予绩效额度支持，其中上海市级金课绩效金额不低于支持经费标准的 30%，国家级金课绩效金额不低于支持经费标准的 50%，在项目建设期内按经费下拨同比例发放。

3. 课程建设经费使用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按照学校财务处相关规定执行，专款专用。

第十条 附则

本办法由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原《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校级课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立信会计金融教〔2017〕1号）和《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课程建设规划（2017-2019）》（立信会计金融教〔2017〕1号）同时废止。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9 年 10 月

附件 1：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校级各类金课认定标准

附件 2：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校级各类金课申请认定表

附件 1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校级各类金课认定标准

一、一般标准

申请认定校级金课的课程，一般需满足以下标准，取得高水平成果或奖励，学校将优先认定并推荐申报上一级金课：

（一）建设优秀教学团队。具有政治思想素质过硬、师德高尚、教学能力强、成员结构合理的课程教学团队，成员人数一般不少于 3 人，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建设期内，教学团队成员作为负责人或第一责任人获得校级教学奖项或荣誉，或作为主要参与者获得校级以上教学奖项或荣誉。

（二）优化教学内容和教学设计。精心设计课程教学实施方案，教学达成度高，将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效融入课程教学各环节，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的有机统一，把学科前沿学术发展、最新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融入课堂教学，及时拓展课程的深度和宽度，体现高阶性和创新性，并结合专业特点，形成特色鲜明的课程教学内容和课程思政案例。

（三）优化实践教学环节。注重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课内教学和课外实践相结合，不断完善课程实验和实训，开设探究性实验，引导学生学以致用，理论联系实际，加强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

（四）积极开展教学改革与教学研究。在建设期内，教学团队积极开展教学改革和研究，及时总结经验，公开发表高水平教研论文、出版特色教材或参与校级以上各类教学改革和研究课题。

（五）建设优质网络教学资源。网络教学资源建设丰富，至少包括：课程简介（中英文）、教学大纲、授课计划、课程授课视频（MOOC 或同步高清视频）、网络课件、实践（实验、实训、实习）指导、案例库、试题库、试卷及参考答案、参考文献等，为学生提供丰富的自主学习资源，网络教学资源在教学过程中及时更新、充分利用，互动活跃。

（六）采用先进的教学方法与手段。课程广泛采用启发式、案例式、研讨式等多种教学方法，引导学生自主学习。积极开展课程自主评价，根据信息反馈及时改进课堂教学。学生学习效果良好，教学团队成员教学综合评价良好。

（七）课程考核科学。课程考核采取过程评价和期末评价相结合，过程评价规范和

严谨；期末考核内容严格依据教学大纲，考核内容具有一定挑战性，考核结果符合教学规律。

（八）学生创新实践能力提升。课程教学提高学生的探究能力和创新能力。教学团队指导学生设计学术科技作品参加国内外竞赛，或指导学生参加国内外的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大赛，或者师生共同发表或指导学生独立发表研究论文。

二、特定标准

申请认定不同类别的校级金课，除满足共性标准外，还需按照所申请的类别满足特定类别金课的特定标准。

（一）校级全英语金课

“全英语教学”是指使用英语进行全程授课（重要概念、关键词句等可用中文补充说明），包括课程设计、课堂讲授、实验、上机指导等。在全英语教学课程中，教师选用国外优秀的英文原版教材作为主教材，制作并使用英文课件，用英语讲授课程内容并与学生开展互动，布置并批阅英文作业，考试采用英文命题并要求学生用英文答题。

校级全英语金课原则上应是我校本科非语言类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具有较好的建设基础，至少已面向两届学生开设，教学效果良好。

（二）校级实验实训金课

教学团队成员一般为双师型教师，成员至少包括 1 名来自实务部门的高水平实务专家，课程负责人应具有 1 年以上实务经历；课程内容体现行业发展前沿，内容更新快，实务专家授课内容至少占全部教学内容的 20%，有经认证的合作开发的高水平实验实训项目或案例集。

（三）校级创新创业金课

教学团队中应包括行业企业精英、知名专家学者、杰出校友等校外导师。

课程能够培养学生的探究能力并显著提高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教学团队指导学生设计学术科技作品参加国内外竞赛获奖，或指导学生参加国内外的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或者师生共同发表或指导学生独立发表研究论文。

（四）校级混合式教学金课

能充分利用网络教学平台，将现代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课程资源丰富，呈现形式多样，满足不同学生自主学习；视频制作恰当，导航方便，有利于学生学习；

明确教师答疑时间、作业反馈时间；明确学生线上参与互动的要求；学生学习效果良好，教学团队成员教学综合评价良好。

（五）校级优质在线金课

校级在线课程是指在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面向我校和社会学习者开放的本科层次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慕课）。

（1）优化教学内容与教学设计。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学科专业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水平。课程内容更新和完善及时。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符合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特征。注重以学生为中心建立教与学新型关系，构建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模式，课程知识体系科学，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

（2）教学活动与教师指导。教师按照教学计划要求为学习者提供测验、作业、考试、答疑、讨论等教学活动，及时开展在线指导与测评。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按计划实施。学习者在线学习响应度高，师生互动充分，能有效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互动交流和自主式与协作式学习。

（3）教学视频。完整的课程教学视频由教学团队共同完成，其中课程负责人视频录制不少于 1/3。教学视频每个 5~10 分钟，采用 MOOC 方式录制。

（4）应用效果与影响。在线课程在我校教学过程中能较好地应用，在建设期内至少开展 2 期以上，并将在线课程与课堂教学相结合，采用混合式教学，学生反馈效果好，教学综合评价良好。能在其他高校和社会学习者中共享，应用效果好，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附件 2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校级各类金课申请与认定表

申请认定课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校级全英语金课 <input type="checkbox"/> 校级混合式教学金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校级实验实训金课 <input type="checkbox"/> 校级创新创业金课 <input type="checkbox"/> 校级优质在线金课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名称	课程属性	学分		
课程负责人	职称	出生年月		
学历学位	联系电话	邮箱		
课程建设绩效				
建设 项目	建设内容	目标值	完成值	完成 情况
1. 教学 团队	(1) 教学团队成员数量和结构★			
	(2) 教学团队参加教育教学培训(次)			
	(3) 获得校级教学优秀奖(项)			
	(4) 青年教师参加校级及以上讲课比赛获奖(项)			
	(5) 教学团队双师型比例★			
2. 教学 内容	(6) 重新设计教学大纲, 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效融入课程教学各个环节★			
	(7) 课程内容将知识、能力和素质有机融合, 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 体现高阶性★			
	(8) 课程内容反映学科前沿学术发展、最新研究成果★			
	(9) 参与教学的行业专家、编写课程案例或实验项目(项)			
	(10) 出版实验实训教材或案例教材(本)			
3. 网络 教学 资源	(11) 课程网站设计美观、内容完整、更新及时★			
	(12) 课程网络资源完备和丰富, 包括课程简介(中英文)、教学大纲、网络课件、授课计划、授课视频、试题库、参考文献等★			
	(13) 网络教学资源利用率高, 师生互动活跃★			
4. 教学 研究 与教	(14) 发表教学研究论文(篇数/核心期刊篇数)★			
	(15) 获得市教委级及以上教学研究课题立项(项)			
	(16) 获得校级教学研究课题立项(项)			

课程建设绩效				
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	目标值	完成值	完成情况
学改 革	(17)获得市级教学成果奖(项)			
	(18)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市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三)			
	(19)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项)			
	(20)申请并获得国家专利(项)			
5. 教学 方法	(21)采用探究式、启发式、案例式、研讨式等教学方法★			
	(22)实现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调动学生自主学习积极性★			
6. 课程 考核	(23)课程过程考核科学合理，执行规范，符合人才培养目标★			
	(24)试题具有高阶性，体现知识和能力的有机结合，体现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			
	(25)课程考核具有创新性，考核内容反映前沿性和时代性			
	(26)试题具有挑战度，题目具有一定开放性，考核学生分析难点问题和解决难点问题能力			
	(27)课程考核方式方法进行创新，具有可推广性			
7. 学生 创新 能力	(28)指导学生发表论文(篇)			
	(29)师生联合发表论文(篇)			
	(30)指导学生设计学术科技作品(篇/项)			
	(31)指导学生参加市级及以上学科竞赛项目(项)			
	(32)指导学生参加市级及以上创新创业计划大赛(项)			
	(33)指导学生申请国家专利(项)			
8. 其他 (可补 充填 报)	(34)			
	(35)			
	(36)			
	(37)			
	(38)			

注：1. 课程建设各类成效需提供支撑材料。2. 课程建设成效根据课程特点进行申报，除带“★”为必完成项外，其他根据各类课程认定标准设定。